

# 《宋史·后妃传》勘误一则

——新见《宋左武大夫吉州刺史全公墓志》考释

钱汝平

《宋史》云：“度宗全皇后，会稽人，理宗母慈宪夫人侄孙女也。略涉书史，幼从父昭孙知岳州……度宗立，咸淳三年正月，册为皇后。追赠三代，赐家庙、第宅。弟清夫、庭辉等一十五人各转一官。五年三月，后归宁，推恩姻族五十六人，进一秩。咸平郡夫人全氏三十二人，各特封有差。”①

笔者近日于绍兴博物馆获睹一方《宋左武大夫吉州刺史全公墓志》，志主为宋理宗的外祖父、全皇后的叔祖父全大节；撰写者为全大节之子全清夫。这方墓志于全氏家族的情况叙述较详，对纠正《宋史》有关记载的错误有很高的参考价值。墓志为砂石质，保存完好，总17行，行27字，共380字。兹将其释读如下：

## 宋左武大夫吉州刺史全公墓志

先君讳大节，字廉卿，越山阴东浦人也。曾祖讳珪。妣陈氏；祖讳安民，妣边氏；考讳份，特赠武翼郎，妣单氏，赠恭人。先君以绍兴三十一年三月五日生，宝庆肇元，皇上念南阳之亲，首膺隆眷，授武翼郎、特添差两浙东路兵马都监，绍兴府驻劄，仍厘务，赐金带。绍定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疾终，享年六十有九。卜闻，上嗟悼遣赙，诏畿漕及郡治葬，赐兰亭曲水之右山为莹，特赠左武大夫、吉州刺史。端平三年十二月一日，卜吉，敬奉柩以窆。娶王氏，特赠硕人。子男二：纯夫，朝奉郎、除大理司直而卒；清夫，礼部正奏名。女四人：长，荣王夫人；次特封安人，适朝奉郎、特添差通判衢州杨伯岳；次适承直郎、两浙转运司嘉兴府造船场张湜；次许适承务郎、监嘉兴府余纳仓赵与文。孙男三人：椿老，蚤亡；槐卿，特补迪功郎；偕老，尚幼。孙女三人：长特封孺人，许适承事郎、知绍兴府山阴县丞赵与弼；次适进士王伯熊；次幼。孤清夫忍死以岁月志于石。

朝散大夫权尚书户部侍郎兼同详定敕令官兼知临安府军府事两浙西路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赵与懽填讳

李登刊

志石背面也有文字，释读如下：

王父太师、越国公葬于兰亭山，阅五十余年，地近寺，魂体惧弗妥，己丑十二月初十日易棺迁葬于山阴盛塘天竺坞，与王妣越国夫人墓相望。惟王父行善好义，居乡饫饥以粟，燠寒以絮，周死以棺，人至今德之。庆源积远，施及子孙，世世其毋忘所自。孙楚卿等、玄孙

① 《宋史》卷243《后妃下》，中华书局，1977年标点本，第8660—8661页。

公勋等谨叙迁葬岁月，刻诸阴。

这方墓志于1984年在绍兴市越城区东湖镇松林村东山岙出土，因未被收入《绍兴摩崖碑版集成》（中华书局，2006年）一书，故外界对其几乎一无所知。

从上引墓志可知，全大节死于绍定二年（1229），端平三年（1236）安葬于山阴兰亭，五十余年后的元至元二十六年（1289）迁葬于山阴盛塘（今绍兴市越城区鉴湖镇盛塘村）。

上引《宋史》记载全清夫是全皇后之弟，实在是大谬不然。全清夫不是全皇后之弟，而是其堂伯叔辈。南宋杜范《清献集》云：“臣伏准内降指挥承事郎、新特添差通判温州兼管内劝农事全清夫，系荣王夫人亲弟，可除直秘阁，差遣依旧。”<sup>①</sup>理宗生父赵希死玕后被追赠荣王，因此所谓“荣王夫人”，即指慈宪夫人，乃理宗生母。上引墓志也明确提到全大节长女是“荣王夫人”，可以为证。墓志还提到全大节的两个儿子纯夫、清夫。而全皇后实际上是慈宪夫人的堂侄女，《宋史》误为侄孙女，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已指出，中华书局标点本吸收钱氏的研究成果出版了校勘记<sup>②</sup>，此不赘述。据清全祖望《鲒埼亭集》及上引《墓志》，可总结出慈宪夫人的家族世系：高祖全珪，高祖母陈氏；曾祖全安民（赠太保、唐国公），曾祖母边氏；祖父全份（赠太师、越王），祖母单氏。全份五子：全思聪（赠潭州观察使）、全大中（赠太师、申王）、全大节（赠太师、徐国公）、全大声、全思受。全大节是慈宪夫人之父，而全大中则是全皇后祖父，全大中无子嗣，以再从侄全昭孙（赠太师、和王）为后。<sup>③</sup>可见慈宪夫人和全昭孙在血缘上来说，其实关系已疏，但在封建宗法上确实是堂姐弟，而全昭孙就是全皇后生父。《宋史》关于全皇后的记载当出自更为原始的南宋实录或国史，或许度宗和全皇后的结合在封建宗法上有“乱伦”之嫌，故实录或国史出于讳避而有意将全皇后说成是慈宪夫人的侄孙女，使度宗和全皇后成为平辈的远房姑表兄妹，以此来掩人耳目。既然全清夫是慈宪夫人亲弟，那么全清夫自然就是全皇后的堂伯叔辈。还有一个旁证，南宋刘克庄《后村集》云：“朕友于同气，若为慰念母之心远矣，慈颜犹仰体爱兄之意，乃疏殊渥，以贲重泉。具官某（指全纯夫）廉甚取名，勇于求志……”<sup>④</sup>这份制书是理宗以生母慈宪夫人的名义发出的，此“兄”纯夫自然是慈宪夫人之兄。纯夫、清夫当是兄弟以“夫”字连名者。上引墓志完全可以证实这一点。今后修订中华书局点校本《宋史》时应出校说明。

其实钱大昕已对《宋史》的这处记载表示怀疑，他说：“案刘克庄撰《全清夫制词》云：‘属以储闾，正人伦之始；选诸戚畹，得邦媛之贤，如卿行尊，盖主婚礼。’是清夫于后为尊行，《史》云后弟，误。”<sup>⑤</sup>钱氏指出全清夫是全皇后的长辈，但未能明示两人之间的具体关系。所谓“《全清夫制词》”，全称是“《全清夫宝章待制提举佑神观仍奉朝请》”<sup>⑥</sup>，钱氏所引即是这份制词中的部分文字。从中不难看出，全清夫是度宗和全皇后婚礼的主婚人。堂伯叔主持婚礼，自在情理之中。其时全皇后生父全昭孙已死，而全昭孙并无兄弟（在嗣父全大中这边没有兄弟，

① 杜范：《清献集》卷13《缴还内降札子》，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② 参见《宋史》，卷243《后妃下》，第8663页。

③ 参见全祖望：《鲒埼亭集》卷36《题跋·先世告身十通》，《四部丛刊》影清刻姚江借树山房本。

④ 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73《外制·兄已赠和州防御使纯夫赠保宁军节度使》，《四部丛刊》影旧钞本。

⑤ 钱大昕著，陈文和等校点：《廿二史考异》，“弟清夫、庭辉等一十五人，各转一官”条，江苏凤凰出版社，2008年，第852页。

⑥ 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65《外制》，《四部丛刊》影旧钞本。

但在本生父那边或许有兄弟),因此在长辈中,堂伯叔已经是全皇后最亲近的人了。在全皇后的堂伯叔中,当时尚在人世的可能只有全清夫了,因为根据上引墓志,可知全清夫之兄全纯夫“除大理司直而卒”,早已亡故。

全清夫并非靠恩荫起家,而是进士出身,他是全氏家族中唯一一个以科甲起家者。据嘉泰《会稽志》记载,他是嘉熙二年(1238)周坦榜进士<sup>①</sup>,但上引墓志却自称“礼部正奏名”。因为全大节安葬于端平三年,所以墓志亦当撰写在此年前后。考端平二年(1235)曾开科,全清夫或是科“礼部正奏名”,但未参加殿试,故于当年未成进士,而于嘉熙二年再次参试而得隽。咸淳三年(1267)四月,已是太中大夫的全清夫,由于是年正月堂侄女正位皇后,特请由文资换武班。宋代文官地位素来比武职高,全清夫此举无疑是为了避嫌。《宋史·度宗纪》云:“(咸淳三年夏四月庚申)诏:太中大夫全清夫儒科发身,恳陈换班,靖退可尚,特授清远军承宣使、提举佑神观,仍奉朝请。”<sup>②</sup>这种避嫌之举其实是出于对外戚不得任文资以及已任文职者也要换武阶的祖宗惯例的遵循。<sup>③</sup>这种情况并非个例,如宁宗恭淑韩皇后之父韩同卿,“每惧满盈,不敢干政”<sup>④</sup>,韩后之兄韩焞曾特除直宝文阁,本来是文职,后来仍改武官,官至承宣使。

至于全清夫是全皇后的堂伯还是堂叔,因书缺有间,目前尚不能判定。全皇后之父全昭孙墓志也已出土,但残泐过甚,全文已难识别,然其出生年月却清晰可辨,是“嘉泰甲子四月十二日”<sup>⑤</sup>,即嘉泰四年(1204)。而全清夫端平二年已“礼部正奏名”,当已成年,而咸淳五年(1269)全皇后归宁时,他尚在人世。又据全祖望考证,全清夫宋亡后仍在世,因假托瘖疾而未被元兵掳往北方。<sup>⑥</sup>全祖望依据的当是全氏家族的宗谱,他曾将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中所收的全氏家族的告身,“以宗乘考之,国爵皆合”<sup>⑦</sup>。看来全氏所见之宗谱比较可信。但到元至元二十六年迁葬全大节时,全清夫当已亡故,因为志石上未列其名。全祖望称“至元甲午王侯按越,以为是(指兰亭)乃永和修楔之地,而反阙然,欲于其地筑祠以祀右军,其时先少师(指全清夫)托瘖疾杜门已久,王侯以书来,先少师命其子即以亭址入官,乃置书院……”<sup>⑧</sup>甲午是至元三十一年(1294),若此时全清夫仍在世,则不至于在至元二十六年迁葬全大节时不于志石上列名吧。全氏之说恐不确。根据上述情况推测,全清夫年龄似小于全昭孙,是全皇后堂叔的可能性较大。

(作者单位:绍兴文理学院越文化研究院)

本文责编:周 全

① 参见沈作宾修,施宿纂:嘉泰《会稽志》卷6《进士》,清嘉庆十三年(1808)刻本。

② 《宋史》卷46《度宗纪》,第897—898页。

③ 参见白文固:《宋代外戚恩荫制度浅论》,《青海社会科学》2001年第5期。

④ 《宋史》卷243《后妃下》,第8656页。

⑤ 绍兴市档案局、会稽金石博物馆编:《宋代墓志》,西泠印社出版社,2018年,第304页。

⑥ 参见全祖望:《鲒埼亭集》卷36《题跋·先世告身十通·先少师节度使告身跋》。

⑦ 全祖望:《鲒埼亭集》卷36《题跋·先世告身十通·先太保唐公告身跋》,《四部丛刊》影清刻姚江借树山房本。

⑧ 全祖望:《鲒埼亭集》卷24《碑铭·宋兰亭石柱铭》,《四部丛刊》影清刻姚江借树山房本。